

#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报喜鸟”）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对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现将2018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内容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作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职务行为，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报告期内，共召开了6次监事会，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题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媒体及披露日期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2018年4月22日	一、《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 机构的议案》； 七、《关于继续优化营销网络的议案》； 八、《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九、《关于租赁相关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关于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标准的议案》； 十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十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三、《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十四、《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8年4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和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	2018年4月27日	一、《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8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和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	2018年7月6日	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8年7月7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和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2018年8月23日	一、《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关于2018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三、《关于增加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8年8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和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	2018年10月26日	一、《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6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	2018年11月1日	一、《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8年11月2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和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积极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2018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深圳交易所公开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我们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财务结构合理，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占用和流失的情况。经审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8年公司审计报告，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会计准则》和《企业会

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4、收购、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重大资产行为

(2)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未发现存在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及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 5、关联交易情况

经对公司2018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照当时的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 6、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和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并有效执行。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7、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并能严格遵照相关制度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内部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公司不存在信息披露重大差错、内幕交易等情形。

### 8、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2019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以更加严谨的工作态度履行监督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督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

理层的依法经营，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27日